

李松林 杨建英 著

中国共产党 反分裂反“台独”斗争 及经验研究

战后美国围绕台湾问题的分裂活动>>>>日本成为“台独”分子活动最早的大本营>>>>“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及特点>>>>中国共产党提出“一定要解放台湾”>>>>反对美国的“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台湾”说>>>>炮击金门>>>>第二次炮击金门>>>>反对日本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以反美的分裂斗争为主，关键时刻与国民党蒋介石集团联手>>>>利用美、苏之间的矛盾迫使美国收敛分裂中国的阴谋>>>>美、台断“交”与美国分裂台湾活动>>>>“台独”分裂活动的新特点>>>>打破两岸隔绝状态，以统一遏制“台独”>>>>立足于用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式解决台湾问题主张国共两党举行第三次合作>>>>以“三通”方式促进台湾问题的解决>>>>坚持和平统一、但不放弃使用武力的承诺>>>>李登辉从纵容“台独”到走向“两国论”>>>>岛内反“台独”势力的分裂活动新特点>>>>美国与台湾关系升级>>>>通过“会谈”遏制“台独”>>>>以“八项政治主张”打击“台独”>>>>反对美、台勾结分裂中国的斗争>>>>反对李登辉“两国论”的斗争>>>>经济融合、政治批判与军事手段相结合>>>>扩大两岸交往以抑制“台独”>>>>通过改善中美关系遏制“台独”>>>>建立国际“反独促统”战线以孤立“台独”>>>>民进党“执政”时期的分裂活动特点>>>>民进党“执政”时期外国分裂势力的活动特征>>>>反对陈水扁“一边一国论”的斗争。>>>>反对陈水扁利用“公投”进行分裂活动的斗争>>>>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决不妥协

欧洲挑战“吉普”车

在欧洲，吉普车已不再是美国的专利。许多欧洲国家都有自己的吉普车，而且有的还比美国的吉普车更出色。

D61/409

001062109

中国共产党 反分裂反“台独”斗争 及经验研究

李松林 杨建英 著



贵阳学院图书馆



GYXY1062109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夏 青

装帧设计:曹 春

版式设计:陈 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斗争及经验研究/李松林 杨建英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

ISBN 978 - 7 - 01 - 007568 - 6

I. 中… II. ①李 …②杨… III. 台湾问题 研究 IV. D6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8338 号

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斗争及经验研究

ZHONGGUOGONGCHANDANG FAN FENLIE FAN TAIDU DOUZHENG JI JINGYAN YANJIU

李松林 杨建英 著

人 民 大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龙之冉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4.75

字数:387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7568 - 6 定价:4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与苏联决裂，提出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同时在对内建设上，中国共产党要着重加强党的自身建设，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党的作风建设，反对腐败。与此同时，中国政府还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分裂国家法》，坚定反对分裂主义分子，维护国家统一。该法明确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从事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的行为”。该法于2005年3月15日由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该法的制定和实施，为解决台湾问题提供了法律依据，也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反对分裂、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是每个主权国家的神圣权利，也是当代国际法普遍认同的基本原则。联合国宪章明确规定：联合国和它的成员国不得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不得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内管辖的事件。联合国《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之宣言》指出：凡以局部或全部破坏国家统一及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为目的之企图，都是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精神的。

纵观中国几千年历史，特别是从秦始皇建立统一的多民族封建国家以来，中国就是一部维护统一和团结、反对分裂、抵制侵略的历史。反对分裂、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团结，是我们中华民族最优秀的光荣传统。探究中国历史上影响国家统一的因素不外有三：第一是地方势力过于强大，形成与中央政权的对抗，中央对地方失去控制能力，最终导致统一的局面被破坏；第二是边疆归顺的地方势力与民族，一直对中央的统一耿耿于怀，不服从领导，进而反叛，搞分裂活动，其结果是统一和团结的局面被破坏；第三是近代以来，西方列强入侵中国成为破坏中国国家统一局面的最重要因素。

中国共产党人为了维护国家统一作出了坚持不懈的努力。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在国民党蒋介石集团发动的内战中粉碎了“划江而治”的阴谋，实现了大江南北的统一。而后建立新中国并向全国进军，和平解放新疆和西藏，实现了祖国大陆的统一，开创了中华民族的伟业。为了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人针对港澳台的特殊情况，分别采取了不同的政策，对港澳的方针是：“长期打算，充分利用”；对

前 言

台湾的方针是：从武力解放转变为和平解放，“一纲四目”方针的提出和实施，则是武力解放转变为和平解放的重要标志。与此同时，针对美国与日本分裂势力干涉中国内政、破坏中国统一的行径，中国共产党人也进行了严厉的谴责与打击，表现了中国共产党人不畏强权，敢于并善于斗争的革命精神，积累了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经验。

中国共产党第二代领导集体为了尽快实现祖国的早日统一，从整个国际局势与中国的实际出发，依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创造性地提出了以“和平统一、一国两制”为宗旨的全新的关于国家统一的理论。此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争取“一国两制”的方式实现祖国的和平统一。

中国共产党第三代领导集体坚定不移地贯彻“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提出了解决台湾问题的八项政治主张和四项意见，并在港澳回归的实践中扩展和深化了“一国两制”构想的内涵。

然而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台湾当局领导人李登辉逐步背弃一个中国原则，极力推行以制造“两个中国”为核心的分裂政策，一直发展到公然主张两岸关系是“国家与国家、至少是特殊的国与国的关系”，严重损害了两岸和平统一的基础，危害了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整个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也危害了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中国共产党与中国政府始终如一地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决反对任何把台湾从中国分割出去的图谋。中国政府与以李登辉为首的分裂势力的斗争，集中表现在是坚持一个中国原则还是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的问题上。

进入新世纪后，台湾政局发生重大变化，台湾当局领导人陈水扁于 2000 年 5 月在就任所谓“总统”职时曾信誓旦旦地承诺“四不一没有”（“不会宣布独立，不会更改国号，不会推动两国论入宪，不会推动改变现状的统独公投，也没有废除国统纲领与国统会的问题”），然而他却紧步李登辉的后尘，变本加厉、肆无忌惮地鼓吹“台独”言论，宣称台湾已经是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不断鼓噪“台湾正名”，大搞“去中国化”，撕裂台湾社会，恶意歪曲台湾民意，推动“公投”，煽动仇视大陆，否定“九二”共识，挑战一个中国原则，公然提出“制宪”等走向“台独”的时间表。台湾民进党当局的分裂行径，不仅将两岸关系推到了危险的边缘，而且成为亚太地区稳定与繁荣的最大乱源。对此，13 亿中国人民表示了极大的愤慨，国际社会也纷纷提出质疑与反对。中国共产党

与中国政府面对“台独”势力猖獗与外国分裂势力给台湾当局发出的错误信号,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对于陈水扁当局,中国共产党人明确指出,前面只有两条路:一条是悬崖勒马,停止“台独”分裂活动,承认两岸同属一个中国,促进两岸关系发展;另一条是一意孤行,妄图把台湾从中国分割出去,最终玩火自焚。与此同时,中国政府还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分裂国家法》,大大震慑“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对于外国分裂势力的分裂行径,中国政府则提出严重抗议与严正交涉,并指出要其承担一切后果。这些有力举措,有效地维护了祖国的领土完整与统一。

2007年10月,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十七次党代表大会,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政治报告中重申了“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决不动摇,争取和平统一的努力决不放弃,贯彻寄希望于台湾人民的方针决不改变,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决不妥协”四项对台政策。同时正式呼吁结束两岸敌对状态,达成和平协议,构建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框架。这是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形势下发展两岸关系的最新宣示,是科学发展观在两岸关系上的具体体现,是推进“一国两制”实践和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的纲领性文献。

无论是签订两岸和平协议,还是重申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决不妥协,这些都是反对与遏制“台独”分裂活动、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重大举措。随着国民党在台湾“执政”与两岸“三通”的逐步实现,我们相信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反对与遏制“台独”分裂活动必将取得重大进展,两岸和平发展的新局面必将长久,祖国完全统一必将实现。

一、反对美国的“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台湾说”	(33)
1. 反对美国的“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台湾说”	(33)
2. 炮击金门与解决祖国统一问题的构想	(60)
3. 第二次炮击金门与反对“划峡而治”的阴谋	(83)
4. 反对日本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	(91)
二、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维护祖国统一的斗争经验	(95)
1. 将武力解放与和平解放相结合,突出和平解放	(95)
2. 以反美的分裂斗争为主,关键时刻与国民党蒋介石集团联手	(103)
3. 利用美、苏之间的矛盾迫使美国收敛分裂中国的阴谋	(112)

第四章 新世纪中国反分裂斗争“台独”篇（共四章）十八二 章二录

一、美国“台独”势力：美国对台湾的分裂活动特点 (287)

(1) 1. 民进党“执掌”时期的分裂活动特点 (287)

(2) 2. 民进党“族群政治”与台独势力“美”融合，美“I” (323)

(3) 3. 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反“台独”，“台独”组织“台独” (329)

目 录

二、日本“台独”势力：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30)

(1) 1. 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42)

(2) 2. 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50)

(3) 3. 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50)

(4) 4. 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56)

(5) 5. 日本对台湾的分裂活动 (391)

前 言 (1)

第一章 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国共产党反对分裂中国的斗争及经验 (1)

一、新中国成立前后外国分裂势力与“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

及其特点 (1)

1. 战后美国围绕台湾问题分裂中国的活动特点 (1)

2. 日本成为“台独”分子活动最早的大本营 (17)

3. “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及特点 (26)

二、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 (34)

1. 中国共产党提出“一定要解放台湾”，借以铲除“台独”

口实 (34)

2. 反对美国的“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台湾说” (53)

3. 炮击金门与解决祖国统一问题的构想 (60)

4. 第二次炮击金门与反对“划峡而治”的阴谋 (83)

5. 反对日本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 (91)

三、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维护祖国

统一的斗争经验 (95)

1. 将武力解放与和平解放相结合，突出和平解放 (95)

2. 以反美的分裂斗争为主，关键时刻与国民党蒋介石集团

联手 (103)

3. 利用美、苏之间的矛盾迫使美国收敛分裂中国的阴谋 (112)

第二章	七八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台独”的斗争及经验	(116)
一、	七八十年代台湾岛内外分裂势力与“台独”的分裂活动及特点	(116)
1.	美、台断“交”与美国分裂台湾活动的新特点	(116)
2.	“台独”分裂活动的新特点	(127)
二、	七八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对外国分裂势力与台湾岛内外“台独”活动的斗争	(141)
1.	打破两岸隔绝状态,以和平统一遏制“台独”	(141)
2.	批判各种分裂模式与活动	(155)
三、	七八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斗争的经验	(160)
1.	立足于用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式解决台湾问题	(160)
2.	主张国共两党举行第三次国共合作	(166)
3.	以“三通”的方式促进台湾问题的解决	(167)
4.	坚持和平统一,但不承诺放弃使用武力	(174)
第三章	八九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斗争及经验	(178)
一、	八九十年代“台独”的分裂活动及其特点	(178)
1.	李登辉之流的分裂活动特征	(178)
2.	岛内“台独”势力分裂活动新特点	(204)
3.	美国纵容“台独”分裂活动	(214)
二、	八九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	(232)
1.	通过两岸“会谈”遏制“台独”	(232)
2.	以“八项政治主张”打击“台独”,推进统一	(240)
3.	反对美、台勾结分裂中国的斗争	(244)
4.	反对李登辉“两国论”的斗争	(254)
三、	八九十年代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经验	(261)
1.	经济融合、政治批判与军事手段相结合	(261)
2.	扩大两岸交往以抑制“台独”	(272)
3.	通过改善中美关系遏制“台独”	(275)
4.	建立国际“反独促统”战线以孤立“台独”	(281)

第四章 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及经验	(286)
一、新世纪“台独”势力与外国分裂势力的活动特点	(287)
1. 民进党“执政”时期的分裂活动特点	(287)
2. 民进党“执政”时期外国分裂势力的活动特点	(323)
二、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的斗争	(329)
1. 反对陈水扁“一边一国论”的斗争	(330)
2. 反对陈水扁利用“公投”进行分裂活动的斗争	(342)
三、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反分裂反“台独”斗争的经验	(350)
1. 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决不动摇	(350)
2. 争取和平统一的努力决不放弃	(356)
3. 贯彻寄希望于台湾人民的方针决不改变	(367)
4. 反对“台独”分裂活动决不妥协	(370)
参考文献	(377)
后记	(384)

未定论”，鼓吹“联合国托管说”；另一方面与中国分裂势力相勾结，纵容“台独”分子制造各种分裂活动。“台独”势力在美国、日本分裂势力的庇护下，乘机发展、壮大，为台湾问题的最终解决埋下了祸根。中国共产党人出于民族利益，不畏强暴，与美、日等国的分裂势力和“台独”分子进行了坚决的斗争，致使美、日分裂势力与“台独”分子的阴谋最终不能得逞。新中国成立前后至70年代初期中国共产党反对分裂中国的斗争为最终解决台湾问题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一、新中国成立前后外国分裂势力与“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及其特点

1. 战后美国围绕台湾问题分裂中国的活动特点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认为：事物变化的根据是内因，外因是通过内因而起作用的，在一定条件下，外因也能够起决定作用。依据马克思主义这一原理，我们认为：台湾问题的形成，一方面是国民党的内战政策造成的；另一方面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冷战运动的必然产物，是美日遏制战略合乎逻辑的发

第一章

新中国成立前后中国共产党 反对分裂中国的斗争及经验

20世纪40年代后期,发生在中国政治舞台上的国共两党内战,最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和国民党蒋介石集团退守台湾而落幕。国民党的内战政策与外国势力的介入使台湾海峡两岸处于分离状态。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分裂势力,出于本国战略利益需要,在台湾问题上大作文章,一方面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鼓吹“联合国托管说”;另一方面与中国分裂势力相勾结,纵容“台独”分子制造各种分裂活动。“台独”势力在美国、日本分裂势力的庇护下,乘机发展、壮大,为台湾问题的最终解决埋下了祸根。中国共产党人出于民族利益,不畏强暴,与美、日等国的分裂势力和“台独”分子进行了坚决的斗争,致使美、日分裂势力与“台独”分子的图谋最终不能得逞。新中国成立前后至70年代初期中国共产党反对分裂中国的斗争为最终解决台湾问题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一、新中国成立前后外国分裂势力与 “台独”分子的分裂活动及其特点

1. 战后美国围绕台湾问题分裂中国的活动特点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认为:事物变化的根据是内因,外因是通过内因而起作用的,在一定条件下,外因也能够起决定作用。依据马克思主义这一原理,我们认为:台湾问题的形成,一方面是国民党的内战政策造成的;另一方面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冷战运动的必然产物,是美国遏制战略合乎逻辑的发

展结果。从某种意义上讲,在台湾问题的最终形成上,美国因素带有决定性特点。否则,无法理解中美关系的核心问题是台湾问题。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中国共产党围绕台湾问题反对分裂中国的斗争特点,集中反映在反对美国的分裂活动上。

(1) 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

台湾曾遭遇过荷兰殖民主义与日本侵略者的侵略,1943年的中、美、英三国共同签署、后经苏联同意的《开罗宣言》明确规定:“三国之宗旨,在剥夺日本自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以后在太平洋的所得或占领之一切岛屿,在使日本所窃取中国之领土,例如满洲、台湾、澎湖列岛等,归还中国。”1945年7月26日签署的中、美、英《波茨坦公告》又重申“《开罗宣言》之条件必将实施”。日本投降后,中国政府下令设立“台湾省行政长官公署”,时任陆军大学校长的陈仪出任台湾省首任行政长官。同年10月25日,同盟国中国战区台湾省受降仪式于台北公会堂(后易名中山堂)举行,陈仪代表中国政府接受日本侵略军第十方面军司令安腾利吉的投降。陈仪郑重向全世界宣告:“自即日起,台湾及澎湖列岛已正式重入中国版图。所有一切土地,人民、政事皆已置于中国主权之下。”^①至此,台湾、澎湖列岛完全归于中国主权管辖之下。

台湾在战后不仅从法律上而且在事实上已经归还中国。在归还中国的过程中,美国一直支持归还的立场,那么何以在战后又抛出“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并支持“台独”分子进行分裂活动呢?依笔者研究,抗战时期美国之所以支持台湾、澎湖列岛归还中国,主要基于以下两方面的考虑:一是美国政府希冀拉住蒋介石政府与美国一起共同抗日,尽快击败日本,减少美国在太平洋战场的损失,当然也要作出一定的许诺;二是美国在当时已经在考虑将中国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随时准备在中国建立军事基地,只有这样美国在太平洋地区才“可以为所欲为”^②。美国控制中国及台湾可以达到两个目的:一是遏制苏联。美国实施“扶蒋反共”政策就是这一战略思索的必然结果。中国共产党早在1945年11月28日就已经指出了美国这一企图。“目前世界的中心问题是美、苏之争,反映在中国便是蒋共之争。美国政府对华政策

^① 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台湾问题与中国的统一》,载《台湾1993》,第338页,九州出版社1994年版。

^② 约翰·戴维斯:《抓住龙尾——美、英、日、俄与中国以及相互之间的遭遇战》,第279—280页,纽约,1972年版。

是尽力扶蒋、反共、反苏。”^①二是防止日本在战后东山再起。美国人做梦也没想到国民党蒋介石集团会败于中共之手,为防止日本东山再起,企图扶持蒋介石集团以对付日本。美国总统罗斯福讲得更为透彻:中国在远东协助管制日本方面,会成为非常有用的大国。在任何同苏联的严重政治冲突中,中国无疑将站在我们一边。

显而易见,美国支持台湾、澎湖列岛归还中国是在一种特定的环境之下,是从其战略利益出发的。美国何以从支持的立场转变为抛出“台湾地位未定论”呢?据笔者研究,美国对华对台政策之所以进行重大调整主要是基于以下两大因素:

第一,国民党制造“二·二八事件”是美国对台政策转变的先声。1947年“二·二八事件”曾一度使台湾失控,国民党当局的血腥镇压使部分台湾反对派到美国大使馆要求避难。在这种情况下,美国官方虽然仍然奉行“扶蒋反共”政策,但从那时起有关的官员已经意识到台湾局势不稳可能会影响到中国政局,因而主张美国对中国予以干预。其实,美国对台湾的野心并非始自“二·二八事件”。邓小平1986年9月2日答美国记者迈克·华莱士问时称:对于台湾问题,“美国历来是介入的”^②。美国自发现台湾之日起就对台湾的战略地位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早在19世纪中叶,美国军方就有占领台湾的构想。美国军人佩里曾计划占领台湾有利于扩展美国的统治和实力,直到“牢牢地控制太平洋诸岛”^③。1942年8月,由美国《幸福》、《时代》、《生活》三大杂志编辑部共同组织所谓“关于战略和平方案问题研究委员会”印发了一本题为《太平洋关系》的小册子,其中写道:应建立一条从夏威夷向西,经过中途岛、威克岛、关岛、南太平洋各岛屿,至台湾、琉球与小笠原群岛等各战略要点的横越太平洋的防御地带,由国际共管。文中还宣称:“台湾岛上之日本财产,应由国际行政当局接收。”^④此说是赤裸裸的“台湾国际共管论”。美国之所以没有实施这一构想,主要是因为在战争条件下,美国还需要中国。“二·二八事件”使美国人又找到了干涉中国内政特别是台湾的契机。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5册,第455页,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

^②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169页,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③ 杨茂生主编:《美国外交政策史:1975—1989》,第150页,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④ 重庆《中央日报》1942年11月4日—13日。

1947年3月3日,美国驻台北总领事馆向华盛顿建议,用联合国名义进行直接干涉,同时向中国政府保证,待有了一个“负责的中国政府”后再归还中国。同年5月26日,刚卸任的美国驻台副领事乔治·克尔向国务院远东司递交了一份备忘录,宣称台湾混乱的局面继续下去,对美国不利,为了阻止这一情况的发生,必须将台湾置于联合国或美国监督之下。同年8月,美国特使魏德迈在使华过程中曾到台湾进行考察,在给马歇尔的报告中称:台湾人民热情盼望从日本枷锁下得到解放,但是国民党的统治造成了敌对情绪,现在有“迹象表明台湾人对美国监护或联合国托管是会接受的”^①。由此可见,美国人调整对台政策是从“二·二八事件”开始的。由于美国政府还支持蒋介石与中共打内战,故“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并未公开化,只是在其内部有所考量。美国对台政策的真正转变还是在国共两党内战结果日渐明朗化的时刻。

第二,美国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最根本的原因是中国政权有可能被中国共产党取得。1948年秋冬之季,三大战役相继展开,中国战场形势日渐明朗,国民党丢失大陆政权已成定局。为了推卸战争失败的责任,此刻,美国政府一方面考虑从中国大陆“脱身”,一方面开始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1948年9月,由美国政策设计司主任乔治·凯南制定出第一份全面阐述弃蒋脱身政策的文件。1949年2月4日美国总统杜鲁门批准了这一文件。这一文件宣称:“继续仅仅对蒋介石承担义务”,“不是一种好的外交”,在现时中国的形势下,我们需要有改变航向的自由,或者甚至抛锚停泊,直到我们找到正确的方向。^②后经美国总统杜鲁门批准,美国国务院于1949年8月公布了大量有关对华政策的文件,汇集成《美国与中国——着重于1944至1949年时期》,即著名的《美中关系白皮书》。这些文件的主旨力图说明国民党在中国大陆的失败是自身腐败无能所致,而不是由于美国政策的失误。

美国在准备从中国大陆脱身的同时,开始考虑把台湾问题同大陆分开来,并对美、台关系进行了认真的研究。1948年11月,美国国务院要求参谋长联

^① 资中筠著:《追根溯源——战后美国对华政策的缘起与发展》,第258页,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② 参见陶文钊著:《中美关系史(1949—1972)》,第7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

席会议对中国未来作出估计,参谋长联席会议在征求了美国驻日占领军统帅麦克阿瑟意见后认为:一是中共占领大陆后,台、澎对美国更显重要;二是如果台湾为“不友好”力量控制,一旦发生战争,“敌人”就会利用它控制东南亚地区;三是若台湾沦入共产党之手,日本就会成为美国的负担。基于上述考虑,参谋长联席会议的结论是:“通过外交和经济手段,不让共产党统治台湾,从而保障其留在对美国友好的政府手中,是符合美国的战略利益的。”^①

1949年1月15日,美国国务院远东司司长巴特沃思致克伦茨一封绝密信,信中宣称:我们国务院所有的人都强烈感到我们应该用政治的和经济的手段阻止中国共产党政权取得对(台湾)岛的控制。“若意料之外的事果真发生了——而中国人是有办法妥协的——如果你接到的指示要你说服台湾当局同大陆的任何安排脱离关系,维持一个分离的政权,请不要感到惊奇。”^②同年1月19日,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提出了《美国对福摩萨(台湾岛)的立场报告》。报告宣称:“美国基本目标是不让福摩萨和佩斯卡多尔群岛(指澎湖列岛)落入共产党手中。为此目标,目前最实际可行的办法是把这些岛屿与中国大陆隔离开来。”将台湾与大陆隔离开来后,如何控制台湾呢?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策划了四种方案:(1)与国民党进行谈判,由美军直接占领台湾;(2)与国民党签订协定,让美国在台湾拥有“租界和基地”; (3)支持在台湾的国民党政府及其残余,承认他们是中国政府;(4)“支持当地的非共产党人继续控制台湾”,不使台湾成为国民党政府残余分子的避难地。由此可见,美国人为控制台湾不惜采取种种卑劣手段。后经杜鲁门批准,对台湾暂不使用武力,而是“通过政治和经济的手段不让共产党取得台湾”。为使上述目标得以实现,美国政府又抛出了种种分离台湾的方案:

普国 方案一:设法阻止蒋介石来台。当然这是美国的一相情愿。早在1946年10月蒋介石第一次视察台湾后就有退保台湾的构想,他在日记中写道:“只要有了台湾,共产党就无奈我何。”“就算是整个大陆被共产党拿去了,只要保住台湾,我就可以用来恢复大陆。”^③当时国共两党内战刚起,蒋介石还在做三个

^① 资中筠著:《中美关系中的台湾问题之由来》,载资中筠、何迪主编:《美台关系40年》,第23页,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② 美国国家档案文件,转引自资中筠:《追根溯源——战后美国对华政策的缘起与发展》,第262页。

^③ 张其昀:《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第22—48页,台湾中国文化大学1984年版。

月消灭中共的美梦，根本没有想到真的撤退到台湾。1949年1月蒋介石被迫下野后，下定决心将台湾作为他最后“反共抗俄的堡垒”^①。当时蒋设想退守台湾主要出于以下几点考虑：其一是从地理位置上讲，台湾便于避居困守；其二是台湾具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与较先进的工业和交通基础，可作为与中共抗衡的物质基础；其三是最终能够得到美国对他的支援。蒋介石说做就做，一是命令爱将陈诚为台湾省政府主席，取代魏道明；二是将中央银行的黄金美钞与故宫博物院的宝物运抵台湾，企图与中共作战到底。

美国阻止蒋来台的举措之一是拉拢魏道明，魏道明当时宣称在取得美国1000万美元贷款作为“心理上”的支持的条件下宣布台湾“自治”，并说服蒋介石不要来台。魏道明的计划尚未实施就被蒋介石撤换。美国又企图说服陈诚阻止蒋来台，但陈诚是绝对效命于蒋介石的，故美国被迫打消了这个念头。1949年5月26日，蒋介石乘军舰抵达台湾，美国阻止蒋介石来台的方案宣告破产。

方案二：美国希冀通过在台培植亲美国人士取蒋介石而代之。美国当时属意亲美派孙立人与吴国桢。孙立人毕业于美国印第安纳州的普度大学，是美国五星上将马歇尔的同学，曾在1942年入缅作战时取得仁安羌大捷而闻名，被誉为“东方的隆美尔”。内战时期，孙立人因与杜聿明发生摩擦被调台湾练兵。在台期间，对蒋介石有微词，美国人企图让孙立人取代陈诚位置并最终取代蒋介石。此说并非空穴来风。故当蒋介石得到美国的“经援”后，便利用一次所谓的兵变，囚禁了孙立人，至死孙立人都大呼冤枉，念念不忘“还我清白”。蒋介石囚禁孙立人，恐怕根本原因不是所谓的“兵变”，而是孙立人企图与美国联手背叛蒋介石。就这一点而言，孙立人并不冤枉。

美国另一个属意者是吴国桢，吴国桢是清华大学高才生，后曾留学美国普林斯顿大学，退台前曾经做过上海市市长，是蒋家小朝廷官场中红得发紫的人。退台后，蒋介石让他接替陈诚做了台湾省主席，以争取美援。当蒋介石看出美国企图以吴国桢代他的意图后，果断地冷淡吴，致使吴国桢于1955年被迫辞职，出走美国。后吴国桢与蒋介石二人隔海骂战。至此，美国这一方案再度搁浅。

方案三：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托管”在国际政治

^① 张其昀：《先总统蒋公全集》第2册，第22—48页，台湾中国文化大学1984年版。

意义上是指对非自治领土，特别是旧殖民地，将其交付国际指定的国家代为管理，并协助其自治或独立。《现代汉语词典》将“托管”解释为由联合国委托一个或几个会员国在联合国监督下管理还没有获得自治权的地区）。1949年4月15日，美国国务院新闻发布官麦克德莫特发表谈话，宣称：“台湾地位在战时与库页岛完全一样，其最后地位将由一项和约决定。”^①尽管在战时美国军方就曾主张台湾应由联合国共管，但美国政府并未持这一立场。此间抛出这一观点很快于同年5月被美国国务卿艾奇逊致美国驻广州代办克拉克的电文所证实。电文称麦克德莫特的发言确实代表美国政府的观点。

上述观点是美国政府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的最初公开表述。同年6月，美国国务院又提出一份政策意见书，其主旨是立即向联合国提出台湾问题，要求召开特别联大由美国发表声明，说明《开罗宣言》发表时所预见的与台湾有关的战后形势没有成为现实，中国政府在台湾“治理不当”，正使其丧失在台湾行使主权的权力，因此台湾人民有权举行公民投票以决定自己的命运。^②朝鲜战争爆发后，美国总统杜鲁门在6月27日的声明中，无理地宣称：“台湾未来地位的决定必须等太平洋安全的恢复，对日的约定签订或经由联合国的考虑。”^③在杜鲁门的声明中，《开罗宣言》关于台湾归属的法律效力不复存在了，中国收回台湾主权的事实也被剥夺了，而且有权决定台湾未来地位的，只能是美国或联合国。对于改变台湾地位的性质，美国学者与西方领导人作如下辩解：一是《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不具有约束力；二是“情势变迁”；三是中国接收台湾并非取得主权；四是《对日和约》决定台湾地位；五是联合国考虑台湾归属。^④这些说法明目张胆地破坏了国际准则。当然这些说法自然不被中国人民所接受，其中包括了退守台湾的国民党蒋介石集团。

综上所述，美国政府制造“台湾地位未定论”与“联合国托管说”，其目的有三：一是防止台湾落入中国大陆中共之手；二是避免美国战略利益受损；三是为干涉中国内政，制造“两个中国”预埋伏笔。当上述政策很难实现时，美国人不惜出兵台湾进行公开的分裂活动。

^① 资中筠著：《追根溯源——战后美国对华政策缘起与发展》，第267页。

^② 同上书，第270页。

^③ 《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2辑（上册），第10页，世界知识出版社1960年版。

^④ 参见贾庆国：《“台湾地位未定论”的法律透视》，载资中筠、何迪主编：《美台关系40年》，第82页。